



社区人系列小说

来自 wei xie
生活的威胁

邱华栋 著



社区人系列小说

来自 生活的威胁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来自生活的威胁/邱华栋 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 - 7 - 5495 - 0470 - 1

I. ①来… II. ①邱…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3360 号

出品人:郑纳新

责任编辑:匡文妍

装帧设计:李 佳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31260822-129/139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889mm × 1 194mm 1/32

印张:9.5 字数:195 千字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659)

目 录

里面全是玻璃的河	1
一公里长的餐厅	11
毁容	21
内河旅行	33
狗儿子	43
你也去打打铁吧	54
杀人蜂	64
高速公路上的电话亭	73
大使晚宴	83
人熊	93
杰林马会	104
玛格丽特的气味	115
动画片配音演员	126
我女儿的故事	135
别墅推销员	146
蛙人与飞行员	156

飞行的处女		165
音乐狗		174
我看见她了		183
网上的食人鱼和吐火女怪		193
谁打完了所有的高尔夫球		203
他和他的马总在说话		212
童军的野营		222
红木偶快餐店		232
“燃烧的妓女”		241
非虚拟铁锤		249
印度河的孩子		260
一台巨大的冰箱		269
气球		278
威胁总来自黑夜		288

里面全是玻璃的河

那一天是一个星期六，天气特别好，因此冯斌决定去钓鱼。他已经好久没有去钓鱼了，部分的原因是他的妻子怀了孕，所以他要花不少时间在家中照顾妻子。

他们结婚五年了，去年他们在这个社区买了一套房子。这时做服装设计师的妻子决定要一个孩子，而且也很顺利地怀上了，现在离生产还有一个半月，冯斌觉得自己的生活风平浪静，一切都将在预料之中。

“你是要带上海竿还是那个可以伸缩的钓鱼竿？”妻子袁梅在帮他整理和收拾渔具时问他。

“海竿要在湖里钓鱼时才用，我用那杆可以伸缩的普通竿。我去潮青河钓，那条河不宽。”

“什么时候回来？”

“中午我不回来吃饭了，晚饭前我会回来的，我要钓满一桶鱼才回来。”冯斌向妻子要了一个红色的塑料桶。去年夏天，他去北部一个钓鱼场钓鱼，就钓了满满一桶虹鳟鱼。那些虹鳟鱼简直傻极了，它们抢着往他的鱼钩上碰。不过那个钓鱼场是专门为了钓鱼者修建的，撒满了为了让它们早点儿上钩的饥饿的鱼。但这一次不一样了，因为潮青河是一条自然河，它从很远的地方像一条宽阔的带子一样弯过来，在太阳下面闪

闪发光。这条河离社区八公里远,冯斌决定骑自行车去。他有全套的从日本带回来的钓鱼服;那种可以下水的特制高靱儿胶鞋、薄手套、夹克、太阳帽和一根可以伸缩的碳合金鱼竿。在和妻子告别——他亲了她的额头之后,就出发了。妻子挺着骄傲的大肚子,站在台阶上,看着他在阳光下的社区门口的道路上消失。

很长时间来冯斌觉得自己很幸福——他和袁梅从恋爱到结婚,再到现在她怀孕即将做妈妈,这期间已经经历了八年时间。他是在大学快毕业时认识袁梅的,从此开始了他的马拉松般的追求,但这个过程在冯斌看来很迷人,他认为这个过程是圆满的,因为他们两个人之间经历了从恋爱到结婚再到即将生子的所有的细节,他觉得这个过程他和袁梅一起完成,让他体会到了生命的丰富和乐趣,有很多人把他们的感情分给了很多人,他们是不会体会到他的完满幸福感的。

几个月都没有把心思放到别处的冯斌一出门就觉得快活。初夏的阳光白花花的,但很柔和,就像他和妻子对视时的目光。那里面全是爱,全是爱。他哼着歌,骑着车子快速地奔向那条河,那条闪闪发光的潮青河。

这时候仍旧是早晨,空气清新得仿佛被过滤了好多遍似的,冯斌选择了面向太阳的河岸,支起了钓鱼竿。太阳光很柔和,但它待一会儿就会放射出十分强烈的光线了。冯斌细眯着眼睛,他选择了一处河湾水流舒缓的地方下了钩。

潮青河大约宽九十米左右,但它显得异常平静,因为可能河底是平的,因此看不见它有一丝的波澜,这使得河面看上去就像是他家的三十四英寸的索尼纯平彩电的镜面一样。也许我不该买这么大的电视,他想,我从来就不爱看电视,平时都是袁梅在看,她每天要在电视机前待到很晚,女人的真正丈夫是一台电视机,他略微不满地想。

可能是因为水太清了,他坐在那里有半个小时都没有鱼咬钩。水至清则无鱼,有人早就这么说过了。于是冯斌又换了一个地方,他沿着河

大约向下游走了三百米，这里的河水哗哗地响着，河面凸起的好多石块让水发出了这样的声音，在一处芦苇边上，他再次甩出了鱼钩。

一个穿红色衬衫的小姑娘从河边小道上走了过来。她大约有六七岁，扎着两条小辫子，两个眼珠子滴溜溜地转动着。

“叔叔，你钓着鱼了吗？”

“还没有。鱼还没有咬钩呢。”

“它什么时候咬钩？”

“快了，在它饿了的时候。”

她坐在他旁边，恍惚间他觉得他已经有了一个女儿，一瞬间她已长这么大了。

“我不要做一条鱼。”

“为什么？”

“因为它被钓着的时候嗓子眼儿一定痛极了。”

“你不会变成一条鱼的。你叫什么？”

“我叫小红。我爸爸也在钓鱼，但他在那边，他已经钓上一条小鱼了。”

“我没看见有人。”

“他在一个小坡下面。我在采野花，我不想变成一条鱼。”

“你不会的，你爸爸也不会让你变成一条鱼的。”

“因为鱼被钓着的时候嗓子太痛了。”

那个叫小红的小姑娘就坐在他的边上，有一会儿他们都没再说话。从冯斌的心中升起来一种他过去朦胧感受过的父亲的感觉，现在身边有这么一个小姑娘，他感觉到了。这是一种非常慈祥、温暖的感觉，就像温度正在不断升高的太阳，他和她坐在那里，就像父亲和女儿，安静地盯着鱼竿伸出去的方向。

然后，鱼咬钩了。因为鱼总是要咬钩的，冯斌心里一阵激动，他猛地挑起了鱼竿，在钓鱼线上脱水而出的正是一条银光闪闪的活蹦乱跳

的鱼。

他赶紧收线,将鱼拉近到手边。小红姑娘先是一阵欢呼,但紧接着仿佛也感受到了鱼嗓子眼的疼痛,张着嘴不吱声了,看着冯斌把它抓到了手里,取下来放进了塑料桶。

“你把它放了吧。”小红蹲在塑料桶边看着鱼说,“叔叔,它痛着呢。”

“不,我钓起了它就不放它。”

“把它放了吧。”

“不行,小红,你爸爸会放走他钓的鱼吗?”

“有时候他就放。”

“我不放,我好不容易才钓上这条鱼。”这时冯斌觉得自己像一个脾气倔强的孩子。难道我也六七岁吗?

小红站了起来,她很失望地四处打探,然后她指着河面上说:“那里还有一条鱼。”

“什么?在哪儿?”冯斌站了起来,向她手指的方向看去,但这时从远处传来了呼唤小红的声音。那一定是她的父亲,因此她答应着跑开了。

他还在看河面,他心想那里真的会有一条鱼吗?是一条什么样的鱼呢?于是,他的确看见那边的河水中间,有一块石头上靠着一个小东西,它是白色的,但比一般的鱼要大得多,它不知道从哪里浮过来,被那块石头挡在那里,或者河水太浅,它走不动了,就待在那里了。

冯斌再一次甩出了鱼竿。他猜想自己会钓上一条大鱼。因为袁梅最喜欢吃鱼了,她什么鱼都爱吃。但他的视线总被河水中间的那个浮物所吸引,它是什么呢?

他眯起眼睛看,现在太阳已经升得老高了,河面闪烁着碎银子一样的光芒,仿佛有成千上万条鱼在跳跃,让他一阵眩晕,他仔细地辨认着,觉得它并不是一条鱼,它更像是一个玩具娃娃。但它也许是一个死婴。这种想法让他吃了一惊,死婴!这是他从来没有想过的事,但那东西看上去太像了,简直越来越像了,他就盯着那个东西看,直到他决定涉

水把它捞上来。

他挽起了裤腿，下水向河面走去。河面细碎地闪动的波纹让他眼花缭乱，但河水不深，还没有到他的膝盖。这么浅的水里会有什么？他盯着它想，他离它越来越近了，他尽力使自己适应了河面的反光，然后看清楚了它。

那的确是一个婴儿，它（他？她？）头朝下漂浮着，被一块石头挡着，微微地浮动，可以看出它的头发是褐黄色的，那样子像是一岁左右的婴儿的头发。它身上有些青伤，但皮肤已经被水泡得发白，就像一条大鱼一样。

他呆立在水中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忽然感到脚下一凉，然后一阵钻心的疼痛从脚底慢慢地升上来，他猜想一定是自己踩上了一块玻璃。他吸着气把脚拔出来，看见自己的脚底果然嵌入了一块透明的玻璃。他骂了一句，取出了那块玻璃，然后又走回岸去。

他这下明白这是一条布满了玻璃碎片的河。他弄不清它们是从哪里来的，就像他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一样。它们是从哪里来的呢？它呢？它又是从哪里来的呢？站在河岸上他很茫然，他看见小红和她的父亲在几百米外的地方，他们已经打算离开了，现在向他挥手，然后，他们就不见了。

他坐下来将脚底包扎了一下。幸好带来了药棉和创可贴，为了防止破伤风，他又将自己的脚板挤出了一点儿血，因为他认为只要见了血就会防止破伤风。

现在他坐在那里感到心里不太平静。那个死婴面朝下漂浮在水面上的样子很悲哀。它是怎么死的呢？是谁？是哪一对男女把它扔进了这条河里？他应该去报警吗？

他觉得现在他不能钓鱼了。它的出现完全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他现在不能干别的了。他决定把它捞上来，他想了想就又下河了。

但这是一条布满了碎玻璃的河。那些玻璃碎片在水底闪烁，并不是

有千万条银鱼在跳跃,现在他明白这一点了。他小心翼翼地尽量躲开那些玻璃,但他的脚底仍被扎中了。他的脚痛极了,这下双脚都被玻璃割烂了,但他决心把它弄到岸边。

他又来到了它的近旁,他用带来的小绳子拴住它的一只脚丫,那大概是左脚,然后他就像渔夫拽着他的一条小船一样在向岸边走。

他突然不怕那些水底的碎玻璃了,因为它们已经扎伤了他,让他流了好多血,如果这条河里有食人鱼群,它们闻着血腥会很快扑过来,把牠和它吃成骨架吧?这个联想并没有使他觉得恐惧,因为他知道这条河里的鱼还不如那些碎玻璃多呢,即使这是一条郊区的河,人们也往里扔了太多的东西,甚至连死婴——它也扔了进来。

他回到了岸上,赶紧再次包扎自己的脚,他的脚底已经伤了好几处,伤口挺深,因为那些扎在沙土里的玻璃片像竖起的刀锋。可现在他把它弄到岸边了,他松了口气,因为不处理好它他就没有办法再钓鱼,而今天他只是为了来钓鱼的。

他包扎好了自己,松了一口气。在一条里面全是玻璃的河边钓鱼,心理上的确不能轻松,他停了一会儿,注视着塑料桶里的鱼,那条小鱼已经恢复了过来,可能它的嗓子眼不再痛了,它轻快地在桶中游着,脊背健康得发黑。

他停了一下,有一个愿望使他想动它,他拿着一根细木棍,在河岸边把它翻了一个个儿,现在它变成他了。这是一个小男婴,他紧闭着双眼,看不出是痛苦还是在熟睡,他的整个皮肤发出了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灰色,他现在像是一具被包裹在一层很薄的塑料里的玩具娃娃,在水中仰面朝天。他端详着他,觉得这个小东西仿佛是从天而降,又仿佛没有任何来由,但已经和他建立了某种联系。他不明白这个小东西和他即将出世的孩子之间会有些什么关系。现在,他可以把他放在一边了,可以专心钓鱼了,于是他就用绳子把他拖到了不远的一个河汊处,然后他回到原地继续钓鱼。

等到他再次开始钓鱼的时候，他心里已不再去想他了，这时他的脚意识到疼痛，那全是河中的玻璃扎伤的。河岸沿线没有一个人，只有他在钓鱼。整整一天都是这样，这一天他一共钓了大小十几条鱼，装了有小半桶，在天黑之前他回家了。

而袁梅正在家中等他回来，她现在还在挺着大肚子坚持做饭，她要吃新鲜的鱼，她要喝新鲜的鱼汤，因此她在家中等他回来，她当然会等到的，因为那个红色塑料桶里有十几条鱼呢。冯斌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轻松，他们一起吃了一顿有鲜鱼的晚餐。当然，他们还在餐桌上点了蜡烛。

冯斌后来一直后悔他讲了那个死婴的事儿，那时候他们都躺在床上快要睡了，他们都穿好了睡衣，正准备关掉床头灯，然后他讲了他在钓鱼时看见的那个小东西的情况。

从他一开始讲，他能够感觉到袁梅在屏住呼吸，仿佛在听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他讲到把他拖到河汊以后，就不再说了。

“然后呢？”

“什么然后？我再没管他了。”

“那他就一直在那里，那个男婴？”

“对，一直在河汊里呢。”

“然后你就坐在不远处钓鱼？”

“是啊，后来鱼就直往鱼钩上碰，你就拦不住它们。”

“为什么有那么多的鱼？是不是因为有他的原因？”

“不不，可能后来天气渐渐热了，河水变暖了吧。”

“你为什么不去报警？”

“我想过，可我后来忘了。”

“你忘了，你还是个人吗？”妻子的口气突然变得严厉了。

“我真的忘了，因为鱼太多了。”

“那你也忘了你脚上的伤口吗？”

“没有，后来我简直痛极了。”

“可他还在那里，他死了，你熟视无睹，你把他拖到岸边，扔在一边，然后你钓了一天的鱼。”

“就是这样的啊。”

“我们刚才吃了有死婴的河里的鱼。”袁梅勉强说出这一句话，然后“哇”地一下子吐了出来。他们的确吃了有死婴的河里的鱼，现在，袁梅大约是要把它们全部吐出来，她成功了。而他，也不知所措了。

后来冯斌回忆起来那天晚上的情况，觉得一切都是乱糟糟的，妻子的呼吸突然变得紧张了，吐过之后，她脸色苍白，她不想和他说话，过了一会儿，等他收拾完了她的呕吐物，她的肚子开始痛了。

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冯斌急了，打电话叫来了保安，他穿好衣服和他们一起把妻子抬进社区的一辆面包车，然后紧急送往医院，一路上袁梅眉头紧皱，她一直不和他说话，这让冯斌很着急。后来在医院里，经过紧急护理，医生保住了险些流产的孩子。

“为什么会是这样？”冯斌问一个面色红润的大夫。

“她一定受了刺激。受了刺激的孕妇情绪反应巨大，可能会早产的。幸亏你送来得早，否则，你的这个孩子就保不住了。”

“她要住院吗？”

“明天要观察一天，你明天再来吧，她已经没事儿了。”

他第二天来到医院的时候，大夫告诉他他妻子已经走了。“回娘家去了，她妈来把她接走了。”那个大夫狐疑地看着他，“你是她丈夫吗？”

“当然，”他十分生气，“我当然是她丈夫。”现在他明白，袁梅生他的气了。可袁梅是怎么生他的气的呢？因为什么？是吃了有死婴的河里的鱼吗？可能没有那么简单，因为袁梅一直是一个通情达理的人。但又是为了什么呢？仅仅因为他吗？因为他没去报案而是在他的一边钓了一天的鱼。他现在想，当时他的确是把他忘了，因为他已经把他拖到河边了。但仅仅拖到河边就够了吗？他认为够了，可她却觉得这样还远远不够。

他单独一个人在那张大床上躺了一晚，第二天他打电话给袁梅，是她母亲接的电话，然后才是她。

“不管到底怎么了，我想把你接回家来。为了我们的孩子我也要在你身边。”

“你没有人性。”袁梅的声音听上去又严厉又恶狠狠的。

“我，没有人性？”他目瞪口呆。

“是的，你把那个死婴用绳子捆起来拖到河边，然后你把他扔到一边，就再也不去管他了，你把他忘了。可他也是一个人啊！然后你在那里钓了一天的鱼。你说，你有人性吗？而你马上也要当父亲了，我感到害怕。”

“你害怕我？”他更加慌乱了，“可是当时我没法再干别的，我已经……可他……我又能怎么样？”

“你没有人性。我在想我应该一个人待一阵子。我不想回家去，你让我自己好好想一想。”

“想一想什么？”

“想一想你会不会为我们的孩子负责。”

“这还用说吗？我当然会。”

“但你的行为证明你不会。”

“你太不讲理了。”

“而你太没人性了。我想自己好好静一静，因为你伤我的心了。”

他觉得这非常荒谬，本来生活那么平和宁静，然后有一天他去钓鱼，看见了一个不知从哪儿来的死婴，是一个男婴，然后他把他拉到了河边，然后，他的生活就发生了一些变化。这让他想不通。他左思右想，决定再去那条叫潮青河的地方找一找他，他就又去了。

他在河边找了半天，他记得自己把他放在河汊里了，可现在那里什么都没有，如同一个幻觉，那里什么也没有。他沿着河边找啊找，仿佛他找到了他就可以把妻子接回来，但是他没有找到。他有些恼怒了，他不

知道这一切是怎么回事儿,后来,他索性脱掉鞋子下了河。他把裤腿挽在了大腿根,然后在河水中向下游走去,他要找到他,因为他知道那一天他确实看到了他,现在,他要找到他。这条河确实不深,河面很宽,他就在水中拎着鞋走着。他下了河再次确认了这是一条充满了玻璃的河,因为他显然被扎伤了,而且他还流血了,但他全然不顾这些,只是为了找到他,那个皮肤灰白的玩具娃娃——也许他原来不是死婴。但那条河里除了玻璃碴,什么也没有,他什么也没有看见。

到了星期六,他已经连续去了那条河边三次了。他再也没发现过他,他变得十分慌乱。他在给妻子打电话时恳求她回来:“回来吧,我想那个死婴是一个幻觉,我再也没看见他。回来吧,快回来吧。”但电话那边一片静默,是的,电话那头一点声音都没有。

王元朗刚来到这座城市的时候,他的手里有八百万元钱,但仅仅两三年的工夫,他已经身无分文了。我最近见到他的时候,正碰上他打算搬离这个社区。在他家门口我碰见了,他正为他养的一群斑点狗发愁:“我要离开这座城市了,可我的这群狗怎么办?我没法带走它们,我送给你,你要不要?”

那是一只母斑点狗和它的四只小斑点狗,黑白相间的斑点和花纹让我看着头晕。我害怕看螺旋和圆形的各种花纹,再说让我养这五条狗,光狗粮就够我应付的,我告诉他我没法要。

他的脸上露出了失望的表情,但他旋即又十分理解地点了点头:“嗯,要是你养上这几条狗,你的麻烦可就大了,因为它们和小孩子一模一样,你敢养五个小孩吗?”

那天下午他开始搬家,搬家的车一共拉了三趟,一些强壮的搬家公司的工人在满头大汗地忙活。他家的东西真多,我从我的阳台上可以看到他们的劳作,我坐在那儿喝咖啡时,目睹了他们搬家的全过程。而那五条狗,那一条母斑点狗带着四条小斑点狗最后也被装上了车,在离开社区时恋恋不舍地望着社区,也望见了。指挥搬家的是王元朗的妻子,那是一个麻利泼辣的女人,我看见她的头上包着一条白色围巾,此外

她还戴了一副墨镜，而王元朗只是露了一下面，就消失了。在他家搬完的时候他都没再露一次面。

谁也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我也不知道，早晨我碰见他，谨慎地伸手去摸那几条活泼可爱的小斑点狗时曾经问过他，但他做了一个奇怪的表情，意思是连他都不知道他要去哪里。“我是这座城市最失败的人。”他叹了口气，答非所问地说。

他的妻子肯定知道他们要去哪里，但她根本就不想和我们碰面。况且她还在头上包了白围巾，戴了墨镜。他们就这样搬离了他们租住的房子，那是一套一百八十平方米的复式房子，房主是一个羽毛球运动员。第二天，这套房子的门前的小花园里，退役的女羽毛球运动员就出现了，一边指挥园丁修剪花草，一边还向不远处阳台上喝茶看报的我打了一个招呼。

我从此以后再也没见过王元朗了。

几年前王元朗刚来这座城市的时候可不是这样，那时候他应该算是一个有钱人，他躊躇满志地带着他赚来的八百万元钱，打算在北京大干一场。王元朗是一个东北人，他人高马大，性格豪爽，他赚的那些钱都是前些年他闯荡俄罗斯时贩运东西得来的，为此他向我们展示了身上和头上的刀伤和枪伤。“那都是和俄罗斯匪徒搏斗时留下的。好几次他们都差一点儿杀死我。尤其是他们冲我开枪的那一次，我装着死去了，他们踢了我几脚见没有动静，就走了。你看我该算是一个用命来换钱的人吧？”在他开张的那家饺子店里，他第一次对我说。

他最先开张的餐厅就叫“一公里餐厅”，因为离社区一公里就是那条通向北京几个郊县的快速公路，路上的车很多，司机都要下来吃饭，加上这个社区已入住了一千多户，所以他觉得他的生意一定会火爆，于是就开了那家餐厅。

那是一家饺子馆，开业那天我也去了，为的是帮他张罗一下宣传。不少报社美食版的编辑记者我都碰到了，那天他们吃得很开心，因为这